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一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根据该议案的相关材料，并在了解了相关情况 after，我们一致认为，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有利于规范公司章程。故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担保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是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全资子公司的信用状况做出的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需要；
- 2、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；
- 3、上述担保事项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，我们同意该事项。